

臺北市政府工務局公園路燈工程管理處會議紀錄

壹、開會事由：選前公民咖啡館公民提案「生態公園分級、社區經營管理、無障礙空間、生態調查、樹木保護」推動事宜第3次座談會。

貳、開會時間：105年11月11日（星期五）下午2時0分

參、開會地點：本處二樓第1會議室

肆、主持人：吳主任秘書文慶

記錄：高貫薰

伍、出席單位及人員：詳簽到單

陸、公民團體意見及討論結果

生態公園分區管理示範地點選址：

一、台灣公民參與協會：

(一)、建議可將生態公園分區管理歸類幾項指標加以檢視：

- 1、去水泥化程度。
- 2、民間企業與NGO組織團體參與多寡。
- 3、志工參與人數。
- 4、生態園區內物種調查記錄。
- 5、生態園區獨特性。
- 6、公園提供教育性。
- 7、後續專業管理。
- 8、生態園區無障礙規劃。
- 9、空間規劃，園區內生態美學規劃。

(二)、針對各管理所提出可做為生態公園示範地點，依公園類型不同，要有生態分區概念。

(三)、公園去水泥化程度規劃施作優先順序，可找民間企業或民間團體資助，將公園去水泥化慢慢去做改變。

(四)、針對生態公園分區管理執行成果，建議106年農曆年前規劃一個行銷活動，並邀請市長出席。

二、荒野保護協會：

(一)、生態公園建議區分為保育區、環境教育區、一般休憩區。

(二)、依各公園內自然環境不同，必須要有後續不同維護管理。

三、行無礙協會：

- (一)、公園內無障礙空間規劃，比如公園內賞鳥區步道規劃寬度，除了坐輪椅人士可通往，此外還可容納陪伴人士的寬度。
- (二)、希望都市化公園內能做到全面無障礙。

四、討論結果：

- (一)、有關生態公園分區管理示範地點選定如下：

青年所：大安森林公園。

陽明所：崇仰公園。

圓山所：榮星公園

南港所：木柵公園。

園藝所：士林官邸公園。

花卉中心：大湖公園。

- (二)、請各管理所就選定生態公園分區管理示範地點，依公民團體建議 9 項分類指標檢視、規劃並製作簡報，內容應包括檢視情形、公園全區平面圖、生態公園分區管理區分(保育區、環境教育區、一般休憩區)及 106 年度軟硬體建置規劃(解說圖、指標、設施改善、協調地方及公民參與等)。
- (三)、預定於 105 年 12 月 16(星期五)召開第 4 次座談會，請各管理所就生態公園分區管理示範地點檢視及規劃情形簡報。

公園無障礙環境改善：本處先針對大型公園內無障礙環境檢視並改善，請本處各管理所依據無障礙相關法規及參考行無礙協會提供之意見，於 106 年 11 月底前再次全面檢視並規劃改善期程。

公園樹穴改善：有關本市 12 行政區各選一座示範公園辦理樹穴改善，請本處青年所將彙整資料提供台灣公民參與協會轉請福田基金會協助檢視。

柒、散會（下午 4 時 30 分）